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〇二二年九月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重要提示:

1. 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 为落实疫情防控要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调整为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会议时间: 2022年9月5日 早上10:00

网络投票时间: 2022年9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介绍会议的召集、召开情况

三、审议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修订〈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关于修订〈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订〈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9、《关于修订〈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修订〈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会议其他临时讨论事项

五、议案表决

六、监票人、计票人统计表决情况

七、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八、签署股东大会会议决议、股东大会会议纪要及相关文件

九、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股东发言

十一、会议结束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落实上海市防疫防控要求，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表、董事、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应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网络投票的相关规则。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相关规则。大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在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时提出，并填写《股东发言征询表》。股东发言范围仅限于本次大会审议的议题，超出此限的，大会组织方有权取消发言人该次发言资格，应答者有权拒绝回答无关问题。股东关于公司的经营、管理、发展等提问内容，应在股东提问环节进行提问。

五、会议中，手机等电子设备应保证全程静音。本次股东大会谢绝股东、股东代理人及其他非会议工作人员录音、录影及拍照等，未经公司允许，任何人亦不得公开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公司发现上述情况，工作人员有权制止并要求相关人员删除该等内容，并要求其将相关设备交由公司暂时保管。对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和会议议程、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应当予以制止，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处理。

六、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现场投票、通讯投票（填写表决票文件拍照或扫描）

和网络投票三种投票表决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三种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股份通过现场、通讯和网络方式重复进行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五日

议案一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投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此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对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5 日

议案二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基础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在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投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5 日

议案三

关于修订《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行为，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系统性的梳理与修订。

修改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网达软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2 年 8 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 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5 日

议案四

关于修订《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进一步规范本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系统性的梳理与修订。

修改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网达软件董事会议事规则（2022年8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2022年8月18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5日

议案五

关于修订《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进一步规范本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监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系统性的梳理与修订。

修改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网达软件监事会议事规则（2022年8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2022年8月18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5日

议案六

关于修订《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改善董事会结构，强化对内部董事及经理层的约束和监督机制，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了系统性的梳理与修订。

修改后的《独立董事议事规则》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网达软件独立董事议事规则（2022 年 8 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 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5 日

议案七

关于修订〈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质量，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认真贯彻执行新《证券法》做好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了系统性的梳理与修订。

修改后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网达软件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2022 年 8 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 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5 日

议案八

关于修订〈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原《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了系统性的梳理与修订。

修改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网达软件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2 年 8 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 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5 日

议案九

关于修订<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保证公司的财务安全，加强公司银行信用和担保管理，规避和降低经营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中国证券会公告[2022]26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了系统性的梳理与修订。

修改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网达软件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2 年 8 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 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5 日

议案十

关于修订〈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活动，保证公司与各关联方所发生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保障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了系统性的梳理与修订。

修改后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网达软件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2年8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2022年8月18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5日